

<<毒日头>>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毒日头>>

13位ISBN编号：9787532729807

10位ISBN编号：753272980X

出版时间：2003-8

出版时间：上海译文

作者：杰克·伦敦

页数：304

译者：裘柱常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毒日头>>

### 内容概要

《杰克·伦敦文集：毒日头》讲述了“毒日头”是《毒日头(精)》主人公绰号，一位真正的“杰克伦敦式”的北方硬汉。

他有强健的体魄和坚韧的精神，而且不缺乏头脑，他把人生当作一个大赌台，他可以一掷千金，把全部财产当作赌注，他又有最伟大的雄心，要将北级的荒地建成繁荣的城市。

忍饥挨饿，九死一生之后，他终于成为“克朗代克之王”，赚得一千万。

然后他把赌台转移到了纽约、旧金山，继续他的豪赌。

但在纽约他因为心地单纯差点被那些大企业家们骗去所有财产，接受文明的教训之后，他在坚定之上又加了残酷，转战旧金山，无往不利。

但在一千万滚到三千万之后，他才猛然醒悟，他已不是那个北方单纯的小伙子了，他赚了大钱，却赔了自身。

此时又爱上一位真正值他爱的姑娘，在几番挣扎和反复之后，他舍却全部财产，彻底离开赌，跟心爱的姑娘一起隐居山林，过上自食其力的田园生活。

一部典型的杰克伦敦式小说，一部真真正正的硬汉心灵史。

<<毒日头>>

作者简介

作者：（美国）杰克·伦敦 译者：裘柱常

## &lt;&lt;毒日头&gt;&gt;

## 书籍目录

中译本新版后记杰克·伦敦(1876—1916)是十九世纪初期一个美国作家，他的著作曾在国内外赢得广泛的读者，至今仍为人们传诵。

他的许多小说，充满了浓重的为生活而斗争的气息。

作品主人翁——无论是人或者是动物(他写过几部以狗为主人翁的小说)——都是生气勃勃，生命力强盛到几乎不可想象的英雄。

据过去一些文艺评论家的意见，以为伦敦的思想，受了世界上三个大学者的影响：一个是英国的进化论学者达尔文；一个是德国的科学的社会主义创立者马克思；另一个是德国主张超人哲学的尼采。曾经有人认为他的《铁蹄》(the iron heel)是他根据马克思的阶级斗争学说写的。

他的中篇小说《亚当以前》(before adam)是根据达尔文的进化学说写的。

同时他作品中的主人翁仿佛多少都有些超人似的性格，都具有惊人的、不可思议的生命力，像是原始人一般的人物。

《毒日头》这部小说分为一、二两部，在第一部里写这个译名叫做毒日头的人，在北极淘金，和严酷无情的自然力顽强斗争的故事。

而在第二部里则写这个在北极过着原始人生活的人，来到了美国当时所谓文明的都市里，在这里展开了和美国当时的资本主义制度以及大资本家们的残酷的斗争的故事。

在第一部里，年轻的主人翁在荒凉、寂寞的北极，在冰天雪地之中，竭尽生平的力量在严酷无情的自然力的包围压迫下，终于不怕北极无尽的严寒、冰冻、疲惫、饥饿，几度绝处逢生，保全了自己的生命，战胜了几乎是不可抗拒的自然力。

小说描写这冰封雪积的广漠的去处，几乎是鸟兽绝迹的地方，望出去只是白茫茫的一片，直到天边。

但是他在这里过着原始人一般的生活；他在追寻金沙；不怕危险，不怕寂寞、单调，有时饥不得食。

他逐步征服了自然力，把荒原变成了城市。

小说所写的北极风光，曾经被认为是美国文学中的经典著作。

小说在这里也写了在北极生活的男男女女，和他们的恋爱故事。

舞女弗立达为了远方的爱人而投身于满是冰雪的河流之中，恰好被毒日头救了起来；而“圣母”却为热爱毒日头而杀了身。

当时毒日头却把恋爱看作天花一般可怕。

在第二部里，写毒日头从荒凉的北极回到所谓文明的美国大都市以后的生活。

揭露了当时所谓文明的资本主义制度对劳动人民的残酷剥削；撕下了都市大资本家的貌似文明而心存盗贼的虚伪的面貌；暴露了这些资本家在进行剥削、弱肉强食时的卑劣、无耻的本质。

这些作为社会的柱石、工商

## &lt;&lt;毒日头&gt;&gt;

## 章节摘录

育空的人把一句老格言倒了过来，说是“去得容易，来得难”。

跳完了舞，爱兰·哈纳许把屋里的人都召集在一起重新喝酒。

一块钱一杯酒，金沙一盎司作十六块钱，屋里有三十个人接受了他的邀请，在每跳过一次舞后，满座都是他的客人。

这是爱兰作东的一夜，谁都不许为任何东西花一个钱。

爱兰·哈纳许倒不是酒徒。

威士忌在他说来，是无所谓的。

他太有力，太强壮了，他的头脑和身体不会受累，不会成为酒精的奴隶。

他有过一个时期，在路上，在河上几个月没有喝过比咖啡强烈的饮料，也曾有一年连咖啡都没有喝。

但是他喜欢朋友，而且，在育空，唯一的社交活动就是在酒店，所以他就到酒店里来活动了。

当他还是小孩子，生活在西部矿棚里的时候，人们就是这样生活的。

他觉得这是一个人结交朋友的正当方式。

他不知道别的什么方式。

他是一个很引人注目的人物，虽然他的服装和在德佛利酒店的一般人差不多。

脚上穿硝软的鹿皮制成的鞋子，还缀着印第安式的鞋孔珠。

裤子是普通的工装裤，上衣是毛毯做的。

衬着羊毛的长皮手套，挂在腰边。

依照育空地方的风俗，用一根长皮带缚着，绕着颈项挂下来。

头上戴一顶皮帽，翘起了护耳，荡着两根带子。

他面孔清瘦带长，颧骨下面略为凹陷，几乎像足印第安人。

被太阳晒得变色的皮肤，加上锐利乌黑的眼睛更加强了这种效果，虽然皮肤的古铜色和眼睛基本上都还是白种人的。

他看上去已不止三十岁，可是脸刮得很光，一点也没有皱纹，几乎还有些孩子气。

这年龄的印象是没有实际证据的。

这是从他的经历、苦难中得来的，是一般人所望尘莫及、比较抽象的东西。

他毫无遮掩地、紧张地生活过来，这生活里的一些东西在他的眼睛里燃烧着，在他的语声里振动着，好像总是要在他的嘴唇里透露出来一样。

他的嘴唇很薄，向下紧紧地遮住他那均匀洁白的牙齿。

因为嘴角向上卷而减轻了粗暴的表情。

就使他显得和蔼可亲，像是眼角边的小皱纹使他有笑容一样。

这些必要的神情就把那根本是野蛮的，原来是残暴、冷酷的天性给掩饰了。

鼻上无肉，鼻孔却不小，而且精巧，大小正和他的面孔很相称。

高高的额角好像要弥补它的狭窄，圆圆地隆起，形状优美，而且匀称。

他的头发就像印第安人的一样，非常直而且非常黑，带有身体健康的人所独有的光泽。

“毒日头真是挥金如土，”当跳舞的人们发出一阵欢呼的声音的时候，丹·麦克唐说。

“他就是干这种事的孩子，可不是吗，鲁易广奥拉夫，汉特生说。”

## 后记

杰克·伦敦(1876—1916)是十九世纪初期一个美国作家，他的著作曾在国内外赢得广泛的读者，至今仍为人们传诵。

他的许多小说，充满了浓重的为生活而斗争的气息。

作品主人翁——无论是人或者是动物(他写过几部以狗为主人公的小说)——都是生气勃勃，生命力强盛到几乎不可想象的英雄。

据过去一些文艺评论家的意见，以为伦敦的思想，受了世界上三个大学者的影响：一个是英国的进化论学者达尔文；一个是德国的科学的社会主义创立者马克思；另一个是德国主张超人哲学的尼采。

曾经有人认为他的《铁蹄》(The Iron Heel)是

## &lt;&lt;毒日头&gt;&gt;

## 媒体关注与评论

中译本新版后记杰克·伦敦(1876—1916)是十九世纪初期一个美国作家，他的著作曾在国内外赢得广泛的读者，至今仍为人们传诵。

他的许多小说，充满了浓重的为生活而斗争的气息。

作品主人翁——无论是人或者是动物(他写过几部以狗为主人翁的小说)——都是生气勃勃，生命力强盛到几乎不可想象的英雄。

据过去一些文艺评论家的意见，以为伦敦的思想，受了世界上三个大学者的影响：一个是英国的进化论学者达尔文；一个是德国的科学的社会主义创立者马克思；另一个是德国主张超人哲学的尼采。曾经有人认为他的《铁蹄》(The Iron Heel)是他根据马克思的阶级斗争学说写的。

他的中篇小说《亚当以前》(Before Adam)是根据达尔文的进化学说写的。

同时他作品中的主人翁仿佛多少都有些超人似的性格，都具有惊人的、不可思议的生命力，像是原始人一般的人物。

《毒日头》这部小说分为一、二两部，在第一部里写这个译名叫做毒日头的人，在北极淘金，和严酷无情的自然力顽强斗争的故事。

而在第二部里则写这个在北极过着原始人生活的人，来到了美国当时所谓文明的都市里，在这里展开了和美国当时的资本主义制度以及大资本家们的残酷的斗争的故事。

在第一部里，年轻的主人翁在荒凉、寂寞的北极，在冰天雪地之中，竭尽生平的力量在严酷无情的自然力的包围压迫下，终于不怕北极无尽的严寒、冰冻、疲惫、饥饿，几度绝处逢生，保全了自己的生命，战胜了几乎是不可抗拒的自然力。

小说描写这冰封雪积的广漠的去处，几乎是鸟兽绝迹的地方，望出去只是白茫茫的一片，直到天边。

但是他在这里过着原始人一般的生活；他在追寻金沙；不怕危险，不怕寂寞、单调，有时饥不得食。

他逐步征服了自然力，把荒原变成了城市。

小说所写的北极风光，曾经被认为是美国文学中的经典著作。

小说在这里也写了在北极生活的男男女女，和他们的恋爱故事。

舞女弗立达为了远方的爱人而投身于满是冰雪的河流之中，恰好被毒日头救了起来；而“圣母”却为热爱毒日头而杀了身。

当时毒日头却把恋爱看作天花一般可怕。

在第二部里，写毒日头从荒凉的北极回到所谓文明的美国大都市以后的生活。

揭露了当时所谓文明的资本主义制度对劳动人民的残酷剥削；撕下了都市大资本家的貌似文明而心存盗贼的虚伪的面貌；暴露了这些资本家在进行剥削、弱肉强食时的卑劣、无耻的本质。

这些作为社会的柱石、工商界的重镇的人物，诸如杜赛脱、李顿、格根哈马都是这一类人物。

而开电梯的琼斯和在山村里种葡萄酿酒的老妇人等，则是活生生被人剥削的可怜虫。

所以毒日头在这所谓文明的资本主义社会里，也进行了一场血腥的斗争，他就是要拦劫这些杀人不眨眼的强盗的劫掠物；其艰难、残酷，较之和北极的残酷无情的自然力的斗争，有过之而无不及。

后来，毒日头在商业斗争中占了上风，取得了三千万块钱的财富，在当地山上种了桉树，又造了轮渡、电车、自来水设备等有利于社会生活的事业。

终于他撇下了五光十色的都市生活，撇下了他所喜爱的鸡尾酒，而归依于爱情——他在北极时看作天花一般的爱情——和大自然的怀抱之中，成为放下屠刀立地成佛的个人主义的英雄。

最后在他的眼前又发现了闪光的黄金，但是他不为所动，而且要把它完全永远过去时在泥土之中。

这似乎又使毒日头变成了乌托邦社会主义中的人物。

……

## <<毒日头>>

### 编辑推荐

《杰克·伦敦文集:毒日头》是美国作家杰克·伦敦在一九一零年写成的小说，主要描写一个叫“毒日头”的小伙子的奋斗史和心灵史。

作者在这部小说里流露了社会主义和超人哲学的依稀的痕迹；同时也可以说含有一些小资产阶级的狂想——一种乌托邦主义的狂想。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